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4-027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宗润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宗润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2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1.406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37.296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董事宗润福、陈兴隆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1.618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